

宁夏回族自治区价格认定中心（宁夏回族自治区价格监测中心）2026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有关要求，现将2026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

附件：2026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价格认定中心
（宁夏回族自治区价格监测中心）

2026年3月11日

2026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

(2026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价格认定监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99年	
项目总额		15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15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金	
	财政拨款	15		资金总额 0
	其他资金	0		中央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0		自治区资 金 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本项目本年度安排资金1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设施设备软件维修(护)费、办公用品购置费、公务出行租车费。项目实施的目标是保障价格认定监测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价格认定复核标的额	1-1.5亿	
		完成价格认定复核事项	40-50件	
	质量指标	价格监测数据准确率	99%以上	
		价格认定复核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限办结价格认定复核	100%	
	成本指标	价格认定监测专项经费	15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纪检监察、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案件提供了价格依据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	保障价格认定监测工作可持续运行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门满意度	95%以上	

2026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

(2026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价格监测补助经费（基本户结转）				
主管部门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99年		
项目总额	18.07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18.07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18.07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资金总额	0
	财政拨款	0		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18.07		自治区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执行生鲜乳成本、煤炭、批发市场价格监测任务，主要用于向价格监测点约50名采报价人员发放劳务补助；建成“宁夏价格监测预警系统”后，对全区价格监测点及各级价格监测业务人员进行培训；每年向自治区党委政府上报价格信息5万余条，价格动态分析30余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价格监测点数量		50个	
		价格监测业务参培人数		约240人	
	质量指标	报送数据准确率		99%以上	
	时效指标	执行国家及自治区各项价格监测任务，按期报送数据率		100%	
	成本指标	价格监测点采报价人员劳务费补助标准		1400元	
		价格监测人员培训费		45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服务政府宏观调控能力		上报数据5万余条	
	可持续影响	对政策研究提供可持续保障		向党委政府上报价格动态分析30余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机关、社会满意度		98%以上	

2026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

(2026 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自治区价格监测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99 年		
项目总额		59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59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 资金	资金总额	59
	财政拨款	0		中央资金	59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主要用于补助价格监测点采报价人员劳务支出及各地开展价格监测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价格监测分析材料		≥600 篇	
		价格监测数据		≥6 万条	
	质量指标	报送数据准确率		≥99%	
	时效指标	执行国家各项价格监测制度,按期报送数据率		99%	
	成本指标	各级开展价格监测工作经费		59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力		报送数据 6 万余条	
	可持续影响	对政策研究提供可持续性保障		上报价格监测分析材料 600 余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机关、社会满意度		≥95%	